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文件

麒区政复〔2021〕179号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创建项目立项的批复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曲靖市麒麟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关于2022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项目立项的请示》（麒民宗请〔2021〕6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麒麟区茨营镇大麦彝族村委会法浪村民小组、茨营镇小河村委会小海寨彝族村民小组、三宝街道长坡彝族村委会白

委区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积极支持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大少数民族地区补齐短板和产业发展扶持力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经区民宗局积极向省、市民宗委申报争取，下达麒麟区 400 万元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云财农〔2021〕228 号）、《曲靖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曲财农〔2021〕128 号）的要求，经区民宗局深入实地调研，与相关镇（街道）研究讨论，结合麒麟区实际，下达的 400 万元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拟定安排实施项目如下：

茨营镇大麦彝族村委会法浪村民小组、茨营镇小河村委会小海寨彝族村民小组、三宝街道长坡彝族村委会白泥坡村民小组、三宝街道长坡彝族村委会丫巴山村民小组等 4 个民族村实施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创建，每个村安排项目补助经费 100 万元。

鉴于以上实际情况，恳请区人民政府对上述资金项目给予立项支持。

当否，请示！

(此页无正文)

曲靖市麒麟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年12月14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雷怀鸣 13769872066)